

大眾全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五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00號2樓

出席股東：親自及受託代理出席股數合計為168,287,904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36,542,246股之71.14%

出席董事：財團法人王楊嬌愛主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代表人：李開天）

列席：發言人兼廣上科技董事長羅安棟、會計主管李宥華、法務主管姜博譯、公司治理主管
鄭發全

主席：李開天董事（董事長因公請假，指定由李開天董事代理之）

記錄：楊芹芳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討論事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廣上科技（廣州）股份有限公司擬在中國大陸之證券市場申請掛牌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子公司海外證券市場申請掛牌交易之目的：

本公司之子公司廣上科技（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上科技」）為拓展大陸地區境內外相關產業市場、吸引及激勵優秀專業人才、提高企業集團的全球競爭力，擬先向中國大陸之新三板（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提出掛牌申請，為推動後續申請北京交易所上市之前置程序，本次新三板掛牌後，廣上科技可以結合政策、業績等因素，後續向上海交易所、深圳交易所或北京交易所之一提交上市申請。

二、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預計之組織架構及業務調整暨其調整對本公司之影響：

（一）對本公司財務的影響：

1.廣上科技如順利於新三板掛牌，增加募集資金管道，有利於擴建高階製程產線增加產能，提升業務競爭力，預期廣上掛牌後之營收及盈利會有增長；也能為廣上未來的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需求，提供更有效率的籌資環境及減輕財務費用。

2.廣上科技掛牌後仍為本公司合併子公司，亦有利於增加歸屬於本公司身



為控股母公司的淨利潤，有助於提升整體股東權益。

(二) 對本公司業務的影響：

廣上科技擁有多年的高精密電子產品設計、研發和製造經驗，專注於COB半導體封裝和高精密電子產品的生產研發，持續進行轉型和升級；在AI時代高速網路發展下，光通訊模組成為重要核心事業，為因應急速攀升的市場需求，已在馬來西亞新山規劃新廠擴產；通過證券市場掛牌，提升廣上公司及本集團品牌可信度與國際能見度，提升客戶對財務透明度與永續經營能力的信任，可更容易與客戶長期合作、拓展大型國際品牌合作，強化客戶結構與高階產品領域佔比。

(三) 預計組織架構及業務調整暨其調整對本公司之影響：

本公司未來仍維持透過境外子公司 3CEMS CORPORATION再轉投資境外二家子公司而間接持有廣上科技之股權，另廣上科技及其子公司之組織架構與業務性質並未改變，對於本公司尚無影響。

三、子公司股權分散之方式、預計降低之持股比例、價格訂定依據、股權發行對象或所洽之特定對象：

廣上科技本次擬申請新三板掛牌，掛牌前並沒有強制要求企業必須先募資，廣上科技暫無發行新股計畫。

四、是否影響本公司於台灣繼續上市：

廣上科技申請於中國大陸之證券市場掛牌，均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且本公司仍保有對廣上科技之控制地位，不影響本公司於台灣繼續上市。

五、其他應敘明事項：

(一) 廣上科技目前仍尚未正式提出申請送件，未來申請送件時點及申請期間長短，實仍存有不確定性及不可預測性。

(二) 為配合子公司申請於中國大陸之證券市場掛牌的工作需要，擬提請本公司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及/或授權子公司廣上科技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根據上市方案的實施情況、有關政府主管機關部門的意見及當地法令規範、市場條件、或視實際適用情況進行調整，並全權處理與本案有關事項。

(三) 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請股東會討論。

決議：經表決後通過（贊成權數 164,957,596；反對權數 56,465；無效權數 0；棄權/未投票權數 3,273,843；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68,287,904）。

議事經過提問股東發言摘要：

一、股東戶號 385452 發言略以：

1. 詢問中國大陸「新三板」之市場屬性，是否類同於台灣之新創板，並要求公司說明在陸掛牌對母公司股東的實質利益。
2. 廣上科技與關係人(含 Prime Base 及其台灣分公司)間之應收帳款合理性與風險。且請公司說明廣上科技的資本額、母公司確切投資額、持股比例、近年損益狀況(營業收入與營業利益)及淨值之數據。
3. 針對廣上科技從事之 COB 半導體封裝及高階電子產品研發請求細節說明，並詢問其與台灣子公司間的供貨關係及業務是否曾歷經大幅轉型。
4. 詢問赴陸掛牌對母公司股東之實質助益，以及盈餘是否能順利匯回。

主席請發言人兼廣上科技董事長羅安棟答覆：

1. 廣上科技係隸屬於「三希科技」投資架構下，依台灣法規規定，財務訊息主要透過三希科技進行合併揭露。
2. 因應 AI 產業帶動之光通訊事業發展，需大量資金投入，故規劃利用中國大陸資本市場籌資。計劃於 115 年 5、6 月先掛牌新三板，預計 116 年年中視業績表現，申請轉報北交所或創業板。
3. 廣上科技下轄深圳才眾電腦(主攻 AI Server 主板)及 PBI(包含台灣廣仁電科及馬來西亞廠)，核心業務為 EMS(電子製造服務)，近年重點發展 AI Server 與光通訊產業，馬來西亞廠將成為光通訊發展之重要節點。
4. 廣上科技去年甫完成一次盈餘分配。

二、股東戶號 353797 發言略以：

1. 本次議事手冊未列「董事持股比例」資訊，建議公司下次應予補齊，以便股東辨識經營層身分。
2. 廣上科技計劃於中國大陸掛牌，表達對中國大陸金融管制的擔憂。詢問若未來廣上產生獲利，盈餘匯回台灣母公司的路徑是否受阻，以及是否會影響匯款時間與金額。
3. 大眾投控 114 年前三季自結 EPS 尚有 1.1 元(獲利約 2.6 億元)，但加計第四季後，全年轉為-0.17 元(虧損約 4,000 萬元)。第四季的缺口由哪家子公司造成，擔心此資訊落差對股價及投資市場的衝擊。

4. 建議公司在發布自結財報數字時，應明確加註「未經會計師核閱」等警語，並在發生非規律性大幅虧損時，主動透過媒體或公告進行正面說明，避免投資人因資訊不透明而產生恐慌或誤判。

主席答覆：

於5月股東常會時，會提供齊全的董事持股與背景資料。

主席請發言人兼廣上科技董事長羅安棟答覆：

1. 廣上科技若成功 IPO，其財務必須保持獨立性（不可與母公司相互融資）。關於盈餘匯回，原則上境外分紅配股回饋大股東沒有問題，但確實可能面臨中國大陸當地金融法規的部分限制。
2. 大眾投控第四季的虧損主因是提撥國防部訴訟專案之虧損。
3. 針對股東建議在自結報表加註警語並加強市場溝通，表示未來能採納此作法。

主席請會計主管李宥華答覆：

3月11日發布的是公司自行結算數字（法令要求），而經會計師簽證的合併財報預計於3月27日產出。因正式數據尚未經會計師核定，故不便在當下細談具體數值。

三、股東戶號 385452 發言略以：

1. 詢問馬來西亞新廠的建置進度，及該廠與廣州廠在業務比重上的分配。
2. 針對廣上科技現有的 SMT 及其他製程，詢問未來的發展重心將落在哪個領域，以及 SMT 是否會保留在廣州，而馬來西亞則專注於其他製程。
3. 關切 AI 服務相關的研發能量與關鍵資源，在馬來西亞與中國大陸兩地之間如何進行配置。

主席請發言人兼廣上科技董事長羅安棟答覆：

1. 馬來西亞廠去年底已通過客戶驗證，目前設有3條產線，預計再增加3條。簡董事長甫於美國 OFC 會議取得顯著成果，多家潛在客戶對廣上科技之技術表示肯定，預期將帶來後續業務成長。
2. 後段製程在馬來西亞與廣州兩地皆會配置。馬來西亞廠主要服務當地之核心大客戶；廣州廠則持續服務原有的多元客戶群，依客戶需求決定生產地點。

肆、臨時動議

發言摘要：

一、股東戶號 353797 發言略以：

1. 廣上科技實收資本額約 7.7 億元，目前母公司持股 86%，若在中國大陸掛牌，持股比例勢必降至 80% 以下，將稀釋母公司獲利分配。

2. 中國大陸法令繁複、官方體系行政效率低且監管嚴格，掛牌後恐導致營運綁手綁腳，且需額外負擔高昂的公文處理及中介費用。認為集團資金調度應追求靈活，目前並無迫切募資需求，建議公司審慎評估是否一定要走官方掛牌這條路。

二、股東戶號 352374 發言略以：

基於過去在中國大陸擔任高階主管的經驗，認為中國大陸融資較為容易且彈性大。應善用中國大陸掛牌身分，將資產或設備抵押借貸的人民幣資金賺回台灣，或轉往馬來西亞變更為美金回流，以達成股東的最大利益。

三、股東戶號 385452 發言略以：

114 年 3 月蘇州子公司發生的員工偽造文書侵佔資金案，詢問目前的法律進度、損失金額迴轉的可能性，以及為何如此龐大的金額未能提早發現。

主席請法務主管姜博譯答覆：

該案已於今年3月中旬宣判，兩名被告均被判處11年有期徒刑。經偵查機關委託會計師進行金流審計後，目前評估追償情況較不樂觀，但公司委任律師會持續追贓求償以維護公司權益。

伍、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五十七分

（本次股東臨時會紀錄僅要領載明議事之經過及其結果，會議進行之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錄音錄影紀錄為準。）